

北京浩瀚深度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北京浩瀚深度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5 年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1988年8月（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10层1001-1至1001-26

首席合伙人：刘维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合伙人数量：233人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注册会计师人数：1,507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856人

2024年度收入总额：251,025.80万元

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34,862.94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123,764.58万元

2024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518家

主要行业：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多个行业。

2024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收费：62,047.52万元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83家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审计委员会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改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改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本议案于 2025 年 11 月 17 日经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及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工作安排，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5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等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经审计，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容诚所出具了无保留的审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注册会计师与财务报表审计相关责任、计划的审计范围和时间安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关键审计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三、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

公司董事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能够满足审计工作的要求。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会计师事务所应尽的职责，且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及独立性足以胜任，工作中亦不存在损害公司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权益的行为，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北京浩瀚深度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